

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—行业信息披露》附件《第十三号——化工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主要产品	2025年1-3月 产量（吨）	2025年1-3月 销量（吨）	2025年1-3月 营业收入（万元）
磷酸盐系列产品	89,164.56	77,249.32	27,384.10
复合肥	54,097.64	47,416.71	11,349.14

二、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（一）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单位：元/吨

主要产品	2025年1-3月 月平均售价	2024年1-3月 平均售价	2024年 10-12月平均 售价	同比变动 比率	环比变动 比率
磷酸盐系列产品	3545	3533	3570	0.34%	-0.70%
复合肥	2393	2770	2405	-13.61%	-0.50%

（二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单位：元/吨

主要产品	2025年1-3月 平均进价	2024年1-3月 月平均进价	2024年 10-12月平均 进价	同比变动 比率	环比变动 比率
磷矿石	901	898	913	0.33%	-1.31%

液氨	2296	2574	2199	-10.80%	4.41%
硫磺	1618	875	1299	84.91%	24.56%
尿素	1617	2030	1724	-20.34%	-6.21%

三、其他说明

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统计，且未经审计，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30日